

响应函

致：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第十五届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旅游趋势与展望国际论坛会议承办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GLZC2021-C3-990722-KLZB，签字代表盘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和磋商报价表：

磋商总报价（大写）柒拾玖万元整元人民币（¥ 790000.00）。

2. 我方承诺已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磋商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项目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鲁山路 18 号 邮编：541199

电话、传真：0773-2886372、0773-2800395

开户名称：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桂林分行营业部

账号：453008010010141027317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盘妍

响应日期：2021 年 10 月 8 日


2.磋商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磋商报价表（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磋商报价
1	第十五届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旅游趋势与展望国际论坛会议承办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中要求完成的所有内容	(大写) 柒拾玖万元整 人民币(¥790000.00)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实施结束止。			
说明：磋商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服务价款，同时包括服务过程中所需货物价款及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磋商供应商（CA 签章，自然人除外）：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



注：1. 各磋商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磋商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磋商供应商应根据所投项目如实填写磋商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 磋商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磋商供应商 CA 签章（自然人除外）。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